

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2月5日下午16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18年1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所有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，实际亲自参会董事7人，其中独立董事3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与会董事推举侯若洪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审议情况

经现场投票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选举侯若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。简历请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各委员会组成如下：

①、审计委员会由张琦先生、姚彩虹女士、贺正生先生三人组成，其中张琦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；审计委员会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。

②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王肇文先生、姚彩虹女士、贺正生先生三人组成，其中王肇文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。

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3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经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同意续聘侯若洪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。简历请见附件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4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

经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同意：续聘姚彩虹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续聘王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续聘李璐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续聘王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，聘任马建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研发总监。简历请见附件。

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续聘姚彩虹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续聘王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续聘李璐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续聘王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，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聘任马建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研发总监，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5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经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同意：续聘范荣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。简历请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2、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《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》。

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五日

附件：

相关个人简历

一、董事长简历

侯若洪先生

男，1965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清华大学研究生学历，工学硕士。现任苏州光韵达、天津光韵达、光韵达激光、杭州光韵达、厦门光韵达、昆山明创、东莞光韵达、光韵达数字医疗、上海金东唐董事长，任武汉光韵达执行董事；任富通尼激光董事长，任广东省激光行业协会会长、中国3D打印技术产业联盟副理事长、三维模塑互联器件专业委员会副主任、深圳市3D打印协会会长、深圳市精准医疗学会副理事长；任现任本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侯若洪先生及其配偶姚彩虹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截至本公告日，侯若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7,972,403股、姚彩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,028,352股，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5,000,755股。侯若洪先生、姚彩虹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二、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

王肇文先生

男，1947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高级经济师，现任深圳工业总会常务主席，任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广东爱得威建设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兼任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、中国工业企业品牌竞争力专家评价委员会成员、品牌中国产业联盟执行副主席、深圳市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、深圳知名品牌评价委员会执行主任、深圳市自行车行业协会理事长、深圳市自行车技术开发院董事长、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顾问、教授。2015年1月21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王肇文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。王肇文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张琦先生

男，1978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政府会计研究所教授，博士，博士生导师，所长，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，湖北省新世纪高层次人才工程人选（第二层次）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（非执业会员）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通讯评议专家，《经济研究》等国内外权威期刊匿名审稿专家，中国会计学会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、中国审计学会常务理事、财政部政府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，财政部 PPP 中心入库专家。2009 年至 2012 年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系副主任，副教授。现任教授、博导、政府会计研究所所长；现任深圳市物业发展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、成都航天模塑股份有限公司、大连友谊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张琦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。张琦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贺正生先生

男，1981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汉族，本科学历，拥有律师执业资格。2002 年 7 月至 2006 年 9 月，任北京李文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；2008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2 月，任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；2006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衡基律师事务所合伙人、主任；2015 年 11 月至今任深圳市博商管理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贺正生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。贺正生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姚彩虹女士

女，1972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工商管理硕士。现任苏州光韵达、天津光韵达、光韵达激光、厦门光韵达、昆山明创董事，任东莞光韵达董事及总经理，任香港光韵达个人董事，任杭州光韵达监事，现任深圳工业总会副会长、三维模塑互联器件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、深圳市 3D 打印产业创新和标准联盟副主席、深圳市南山区工商联（总商会）副会长、中国人民解放军装备学院客座教授。现任本公司董事、

副总经理。

姚彩虹女士及其配偶侯若洪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截至本公告日，侯若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7,972,403 股、姚彩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7,028,352 股，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5,000,755 股。侯若洪先生、姚彩虹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侯若洪先生：见《董事长简历》

姚彩虹女士：见《专业委员会委员简历》

王荣先生

男，1970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工商管理硕士。现任苏州光韵达、杭州光韵达、厦门光韵达董事及总经理，任天津光韵达、昆山明创、东莞光韵达、上海光韵达数字医疗、上海金东唐董事；现任本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王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2,885,311 股。王荣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李璐女士

女，1977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复旦大学本科学历，经济学学士。2003 年 5 月至 2010 年 2 月历任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证券事务代表、综合管理部经理，2010 年 2 月起加入本公司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李璐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03,500 股。李璐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王军先生

男，1966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会计师，大学学历。2004年10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深圳市天盈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2010年3月至2012年6月任职于天利半导体（深圳）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2012年7月加入本公司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王军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。王军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马建立先生

男，1980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工学博士，高级工程师。2010年至2017年，在航天13所工作；2013年12月至2014年4月，在英国南安普顿大学光电子研究中心（ORC）作访问学者；曾承担多项航天系统内研发项目，发表学术论文十余篇，SCI收录8篇，申报发明专利近20项。2017年10月加入本公司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、研发总监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马建立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。马建立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证券事务代表简历

范荣女士

女，1979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09年4月加入本公司，先后在董事会办公室、证券部工作，参与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工作，2011年11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2011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范荣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1,000股。范荣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